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气候环境政策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玲珑轮胎”或“公司”）对气候环境始终保持高度关注，积极践行国家战略，设立了2030年前实现“碳达峰”、2050年前实现“碳中和”的基本行动目标，致力在公司运营过程中有效地管理和应对气候变化风险，承担起构建人与自然和谐美丽的地球生态环境的责任。

环境政策的适用性：

本环境管理政策适用于玲珑轮胎的所有员工、承包商、供应商、产品和服务，包括生产、制造、研发、销售、物流。

玲珑轮胎的环境政策行动方针：

玲珑轮胎建立自上而下的可持续发展治理架构，对环境负责，积极承担保护环境的责任，及时制止会危及健康、安全和环境的行为，将在以下方面积极践行公司的气候环境政策：

1. 遵守中国/国际或地区规则和法律。

玲珑轮胎将持续遵守保护地球气候环境的国际规则，遵守中国及运营所在国家以及其他适用的国家或地区的法律法规及相关要求。

2. 减少生产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

更多比例的采购可持续天然橡胶，努力保护原产地的森林资源，保护原住民的权利。

提高能源使用效率，提高可再生能源的使用比例，减少能源消耗。

做好废气的防治与处理，控制影响气候的气体排放，防止对气候环境产生的污染。坚持谨慎用水，努力减少水资源的消耗以及取水、排水对周围地区的不利影响，提倡安全用水。

3. 减少产品使用阶段对环境的影响。

不断加强绿色技术的研发和应用，开发更多低碳技术和产品。在生产中提高可回收、可循环的环保材料的使用比例。加大环保产品的研发与推广销

售。

4. 推动产品生命末期的资源回收利用。

玲珑轮胎积极倡导环境保护：

1. 努力与世界各地的所有员工和利益相关者沟通，定期披露与环境有关的信息，例如可持续发展报告、环保活动的进展和表现等。

2. 对所有管理者和员工培养环保意识。

3. 面向员工、供应商、合作伙伴等利益相关方传达气候变化最新政策，鼓励相关方在日常业务和生活中减少碳排放，通过与合作的外部伙伴协作推动环保政策。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5日